

沧源佤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沧源佤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关于举行 《沧源佤族自治县翁丁历史文化名村 保护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 听证会的公告（第2号）

根据《云南省人民政府重大决策听证事项实施办法》规定，结合沧源佤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发布的关于举行《沧源佤族自治县翁丁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听证会的公告（第1号），现将沧源佤族自治县翁丁历史文化名村保护规划（2021—2035年）》听证会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一、听证会时间和地点

听证会定于2023年7月14日（星期五）14:30—18:00在沧源佤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二楼会议室召开。

二、听证会参会人员名单

（一）听证主持人

李荣军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局长

(二) 决策发言人

赵 云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

赵欢欢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副局长

胡见遥 玖度工程设计有限公司技术代表

(三) 听证监察人

王秋幔 县司法局

(四) 听证代表

胡江华 人大常委会办公室

肖 江 县政协办

龚跃兰 云南博川律师事务所

王文永 县农业农村局

李兴英 县财政局

李金军 县林业和草原局

李江山 县林业和草原局

李俊杰 县文化旅游局

姚达凯 县自然资源局

李金美 县发展改革局

田国民 县水务局

曹堂明 县消防救援大队

俸国强 县交通运输局

赵强林 县住房城乡建设局

扎 四 勐角乡人民政府

赵正龙 勐角乡人民政府
肖文军 勐角乡人民政府翁丁村
杨岩块 勐角乡人民政府翁丁村
李艾灭 勐角乡人民政府翁丁村
赵 强 县旅投公司

(五) 听证旁听人

南 芹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镇股股长
杨丽欣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消安股股长
王 雷 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村镇股工作人员

(六) 听证记录人

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

三、其他事项

(一) 听证代表应当亲自参加听证会，听证会参会人员所在单位，应当支持本单位经确定的人员按时参加听证会。

(二) 请听证会参会人员提前做好准备，按时参会并提前10分钟进入会场。

特此公告。

沧源佤族自治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

2023年7月5日



